

证券代码：831856

证券简称：浩淼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12

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7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加通讯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3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倪军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表决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董事倪军、徐亮、朱曙夏、韦邦国、李志军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- 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披露的《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: 2025-014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9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/>) 披露的《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(提供网络投票)》(公告编号: 2025-015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9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1. 《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明光浩淼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7 日